

政 府 采 购

询 价 通 知 书



海南鑫赛
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东方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购置智能语音转换系统

项目编号：HNXS2018-X003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通知.....	1
第二章	询价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3
第四章	询价程序.....	13
第五章	合同文本.....	1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询价通知

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东方市人民检察院的委托,对购置智能语音转换系统组织询价采购,特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报价。

一、项目编号: HNXS2018-X003

二、项目名称: 购置智能语音转换系统

三、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一个包, 预算金额: ¥30 万。

四、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并提供以下证明资料(材料):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专业合作社, 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 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户, 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 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供应商是法人的, 应提供 2018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和自然人, 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 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和自然人也需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5.5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

5.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原件);

5.7 购买本项目询价通知书并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银行转账凭证）。

六、领取询价通知书须知：

1、领取询价通知书时间：2018年09月26日起至2018年09月28日（节假日除外），每日8:30时~16时（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持询价通知、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内到指定地点领取本询价通知书，并登记备案，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询价通知书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询价。

2、领取询价通知书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45号滨江华庭1号楼B单元2003号房（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本询价通知书售价：人民币300元/套。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询价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09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询价时间：2018年09月2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北京时间）。

3、询价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45号滨江华庭1号楼B单元2003号房（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七、询价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前，应提交人民币的询价保证金1000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09月28日17:00之前。

八、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东方市人民检察院

地 址：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北九龙路11号

联系人：范先生

联系电话：0898-25522829

代理机构：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 45 号滨江华庭 1 号楼 B 单元 2003 号房室

联系人：吴小姐

电 话：18789243960

第二章 询价须知

1、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询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系：东方市人民检察院。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系：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指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参加询价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合格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1 本询价通知书第 5 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3.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①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② 信用信息查询要求：查询时间同项目公示时间，提供截图。

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的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供应商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4、询价费用

4.1 无论询价的结果如何,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活动有关的费用。

5、询价通知书

5.1 询价通知书是采购人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询价的程序和评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的文件。

5.2 询价通知书的组成

- (1) 询价通知
- (2) 询价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询价程序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响应文件格式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 并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要求。

5.4 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有任何异议的均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天前**向询价小组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完全认同本询价通知书的要求。

5.5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

(1) 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询价通知书后, 若有疑问需要澄清, 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同时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否则视为完全接受询价通知书所有条款及规定。

(2) 修改: ①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天, 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询价通知书进行修改。

②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者修改是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询价通知书的潜在供应商, 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③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询价通知书修改部分进行

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④本询价通知书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6、响应文件

6.1 供应商须按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资格性响应文件

符合询价通知书第一章规定的资格条件。

第二部分：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函、采购需求响应表、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服务计划及承诺、报价组成因素（参与响应的货物或服务清单）等文件。

6.2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7、报价

7.1 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7.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询价通知书中所要求的货物所应包括内容的所有价格。

7.3 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30万。

7.4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报价相比其他供应商严重过低，明显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则需要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和报价清单，且采购人有权要求其在签订合同前提供预算金额的10%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7.5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8、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8.1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8.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应为原件。

8.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8.4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8.5 响应文件应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未按要求或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询价通知书要求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公章。

10、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或没有提供格式的除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1、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 1000 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09月28日17:00（北京时间）

询价保证金交款方式：询价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帐时间为准。

开户名: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路支行

账 号: 4605 0100 4936 0000 0285

11.1 供应商应按询价邀请中规定的数额、方式及时间缴纳询价保证金。

询价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第 11.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

11.2 未按规定时间和数额交纳询价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应视为非响应性响应予以拒绝。

11.3 未成交人的询价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退现金)。为确保保证金的退还,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本询价通知书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询价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本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

成交人的询价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不退现金)。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 1 份及确保已正常递交本询价通知书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后,到本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1.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询价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1.4.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11.4.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11.4.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11.4.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4.5 成交供应商未交纳成交服务费的。

12、确定成交候选人

1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2.2 采购人在收到询价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询价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2.3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一) 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 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 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款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本款第(三)项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但其询价保证金将被没收。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报价与其差额比例超过15%的，采购人应当不予确定成交供应商，并重新组织采购。

13、成交服务费

(1) 本项目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2) 以招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和琼价费管【2011】225号通知规定，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收费低于人民币6000元的，按6000元计收。

约定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14、成交通知书

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5、签订合同

14.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以及询价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14.2 询价通知书、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询价中的报价、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的组成内容。

16、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6.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

16.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6.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 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 投标单价只能给予一次1%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6.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6.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6.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7、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7.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询价通知书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17.2 如果成交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 没有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又无正当理由的, 将视为放弃成交, 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18、签订合同

18.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8.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8.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18.4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并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

19、合同分包（本项目不分包履行）

19.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19.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0、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0、履行合同

20.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22、现场勘察

22.1 采购人组织现场勘查

时间：

地点：

联系人：

22.2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察

23、质疑、投诉处理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在收到答复不满或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答复的，在规定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可以向同级财政提起投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购置智能语音转换系统
2. 预算金额：人民币¥30万，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3. 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	参考规格型号和配置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便携式智能会议系统				
1	中文语音识别转写引擎	1、安装在便携式主机中的离线语音转写引擎，支持在保障安全的离线场景下将接收的语音实时转写成文字。 2、应标产品所用的核心语音识别引擎，其普通话转写指标：安静环境下的标准普通话转写正确率 $\geq 90\%$ 。 3、系统响应指标：常规页面操作的响应时间 ≤ 2 秒； 4、转写效率指标：实时语音转写效率 ≤ 500 毫秒；	1	套

2	应用终端软件	<p>1、安装在便携式主机中的客户端软件，提供人机交互入口，具备实时语音转写和导入语音转写两个独立客户端。</p> <p>2、实时语音转写客户端的功能要求</p> <p>1) 音频采集处理：能够对实时音频流信号的处理完成从信号获取、转换、处理、识别、输出、展示等一整套流程动作。</p> <p>2) 实时语音转写：系统能够通过专业麦克风对全程进行高保真录音, 并针对连续中文语流进行实时语音转写识别, 并进行转写结果文本内容的输出。</p> <p>3) 内容编辑：要求可以实时对转写出的文本结果进行编辑, 并进行重点内容标记。</p> <p>4) 关键词优化：支持添加人名、地名、公司名等易错的关键词, 针对性优化识别效果。</p> <p>5) 快捷键输入：针对每场会议中高频出现的内容、或与参会人员姓名, 支持设置为快捷键, 一键输入。</p> <p>6) 文本标记：要求对会议中的重点内容或未及时修改的文本进行标记。</p> <p>7) 音字对照：要求文字和语音逐一对应, 可通过文本回听语音。</p> <p>8) 智能分段：要求系统能够自动分段, 也可根据间隔时间等条件设置分段方式。</p> <p>9) 快速排版：要求支持在 word 中打开当前页面内容再进行排版编辑。</p> <p>10) 导出保存：要求提供转写结果的导出功能。</p> <p>11) 用户手册：要求在系统中提供帮助文档, 有简单的产品介绍说明和常见问题处理方法。</p> <p>3、导入音频整理客户端的功能要求</p> <p>1) 上传音频转写：支持导入音频文件进行快速转写, 1小时音频要求在 10 分钟内转写完成。</p> <p>2) 内容编辑：要求可以实时对转写出的文本结果进行编辑, 并进行重点内容标记。</p> <p>3) 文本标记：要求对会议中的重点内容或未及时修改的文本可以选中进行标记。</p> <p>4) 音字对照：要求文字和语音逐一对应, 可通过文本回听语音。</p> <p>5) 快速排版：要求支持在 word 中打开当前页面内容再进行排版编辑。</p> <p>6) 导出保存：要求提供转写结果的导出功能。</p>	1	套
3	便携式智能会议主机	<p>操作系统：64 位；windows 7 专业版或家庭版</p> <p>办公系统：office 2013 专业版</p> <p>处理器： i7-7700HQ</p> <p>内存容量：64G</p> <p>硬盘容量：256GB SSD+1TB</p>	1	台

4	单路声卡	类型：外置 USB 声卡； 采样率：大于或者等于 16K16bit； 支持卡侬及 6.35mm 音频输入接口； 支持 6.35mm 接口监听； 支持 48V 幻象电源。	1	台
---	------	--	---	---

二、商务要求：

（一）质量保证

- 1、所有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 2、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 3、所有产品、设备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 4、所投的产品必须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原装、全新、并完全符合用户要求的产品。

（二）交货期和地点及付款方式

-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三）安装调试

- 1、所有设备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好，安装调试应以本需求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为标准。
- 2、卖方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中英文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等。
- 3、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 4、卖方须负责对用户方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操作、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 5、卖方需配合买方完成实训教材开发等相关教学合作项目，具备较好技术支撑。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所有设备质保期 2 年，质保期自设备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

- 2、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设备质保期内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如有的话），其费用应 包括在投标价格之内。
- 3、投标人必须在用户所在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 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 修且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投标人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设备供用户使用 至故障设备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 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 4、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投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用户可采取必要 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投标人的保证服务不到位， 质保期的 到期时间将顺延。
- 5、质保期内因用户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用户承担，投标人提供有偿 服 务。
- 6、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 显 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第四章 询价程序

1、询价小组及专家组成

采购执行机构组织实施询价采购活动应当成立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根据采购项目情况确定的技术或经济或法律类等有关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询价和评审工作。

2、询价组织

询价工作由我公司组织，具体询价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

3、询价程序

3.1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询价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名单。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询价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交纳询价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询价通知书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报价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的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2)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询价通知书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3) 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签署及密封；

(4) 报价超出本项目的预算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5)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确定参加询价的供应商数量采用合格数量制,即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询价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后,凡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资格性、符合性条件的,均进入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名单,予以报价。

3.2 对提供产品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最低要求的供应商归列为推荐成交的候选对象,采购人依照候选供应商的报价顺序,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3.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询价采购活动终止。

3.4 供应商报价文件满足或者高于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报价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3.5 询价小组经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询价过程中,询价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询价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淘汰,不允许参加报价。

询价小组淘汰供应商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6 询价结束后,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优于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不能以此作为高价成交的依据,询价小组也不能接受其高价成交。

3.7 询价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失败:

(1) 参加询价的供应商均被淘汰的;

(2) 询价结束,供应商响应文件均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

(3) 其他无法继续开展询价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8 在询价中,询价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询价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4.1 本次询价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报价从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4.2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询价小组按照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4.3 询价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询价报告。

4.4对于违反询价纪律的将可能被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或视为无效响应。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询价结果及询价响应文件的要求，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一、标的内容、数量、质量、价款等

序号	合同标的内容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产地	数量	质量	价款

二、履约时间及方式和地点

履约时间及方式：_____。

履约地点：_____。

二、付款方法、时间和条件：_____。

三、质量保证

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24 小时内无法修复或修复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提供备品产品。

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五、验收要

求：_____。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八、解决争议的办法：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_____处理：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3、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九、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鉴证：采购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询价通知书、询价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一) 乙方的报价一览表；

(二) 成交通知书；

(三)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二、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份、乙方___份，政府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响应代表： _____ 签字：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201__年__月__日

目 录

一、报价声明函.....	26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27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29
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	30
五、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31
六、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32
七、采购需求响应情况表.....	33
八、报价一览表.....	34
九、分项价格表.....	34
十、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36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37
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38
附件二：原交款、汇款凭证复印件.....	38

一、报价声明函

致：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询价邀请，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供应商_____ (供应商的名称)，提交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一、按询价通知书规定提供交付的产品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2) 我们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询价通知书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60日历日。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同意按供应商须知中关于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的规定。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报价有关任何证据或资料。

(7)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与本报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 签字：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供应商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海南鑫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HNXS2018-X003）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响应文件；(2)退出询价；(3)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 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 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 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函

我方声明：

1、我方单位负责人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其他供应商不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我方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如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活动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询价，只能按照一家计算；

4、我方响应产品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安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行业标准）以及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5、我方已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采购项目的询价通知书。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专业合作社，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④如供应商是个体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8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和自然人，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8 年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记录和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复印件；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和自然人也需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5、信用信息查询要求：①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同项目公示时间，提供截图。

6、购买本询价通知书并缴纳询价保证金（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说明：以上证明材料中为复印件的加盖鲜章。

八、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	项目内容	报价总价 (人民币/元)	交货期	备注
项目 本身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十、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一、质量保证：

二、售后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递交时间：

应退询价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二：原交款、汇款凭证复印件

有关询价保证金收退的温馨提示：

1. 为了更好的退还保证金，请各供应商用正楷填写附件一“确认表”连同附件二资料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即询价采购当天，采购仪式结束后，递交给我司项目工作人员。

2. 未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各供应商可自行查账。

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①采购合同原件一份、②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③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为您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